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8月1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北京瑞城四季酒店五层紫禁厅

(三)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3
其中：A股股东人数	27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963,765,939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290,390,66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673,375,2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663221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5.45407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209151

(四)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张佑君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其中，王恕慧先生、周忠惠先生以电话方式参会；
-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其中，饶戈平先生、李宁先生以电话方式参会；
-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俊锋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此外，公司聘请的律师及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监票人由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境内法律顾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共同担任。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完善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3,128,095,888	95.067614	162,293,273	4.932340	1,500	0.000046
H股	285,644,743	42.419844	387,730,535	57.580156	0	0.000000
合计	3,413,740,631	86.123668	550,023,808	13.876294	1,500	0.00003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同意票数超过2/3，本议案获通过。

修订的公司《章程》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完成公司《章程》备案相关工作。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http://www.citics.com>披露。

###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连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颜羽、刘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8日